

# 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 2024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研究生复试是高校人才选拔的重要环节，对提升人才选拔质量，保证人才选拔的公平公正发挥着重要作用。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江西财经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及工作要求，为全面做好研究生复试工作，确保师生复试工作顺利实施，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2024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继续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的精神，严格按照《江西财经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复试录取各项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二、复试形式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会议精神，各招生单位要统筹考虑当地要求和学校实际情况，因地因校制宜，高校自主确定复试办法。因此，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经研究后决定，**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线下复试方式进行。**

### 三、复试时间安排

时间	工作安排	参加复试人员
4月5日（星期五） 上午 08:30-11:30	专业课笔试	一志愿进入复试名单的学术型硕士、税务硕士考生
4月5日（星期五） 下午 14:30-16:30	政治理论笔试	一志愿进入复试名单的 MPA 考生
4月6日（星期六） 上午 8:30-12:00	综合素质面试 英语听力、口试	一志愿进入复试名单的学硕、税硕、MPA 考生
4月8日（星期一） 上午 8:30-12:00	综合素质面试 英语听力、口试	调剂 MPA 考生
另行通知	政治理论笔试	调剂 MPA 考生

### 四、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 2024 年 4 月 5 日、6 日参加复试时，将以下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或清晰照片提交学院。

1、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应届生的中国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的前置学历学位证书；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退役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

3、“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供《报考 2024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4、考生须在 5 月 30 日前提交《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

生复试政审函调表》，须加盖有关公章；

5、考生完整阅读《江西财经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并亲笔签名；

资格审查不符合要求者，取消复试资格；对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随时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 五、复试录取工作的方针与原则

2024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的精神，严格按《江西财经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复试录取各项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各学科专业点严格执行核定的招生计划，原则上按 1:1.2 比例进行差额复试。调剂办法遵从学校规定。

## 六、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

1、为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的管理，学院的复试录取工作由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同时接受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督查小组的监督。

2、按照招生专业及复试人数，学院成立六个复试小组，分别是：财政学专业复试小组、行政管理专业复试小组、社会保障专业复试小组、土地资源管理专业复试小组、税务硕

士专业复试小组、公共管理硕士（非全日制）专业复试小组，各复试小组由 5 名本专业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无直系亲属报考的导师和 1 名秘书组成。复试小组成员按研究生院的相关规定和程序抽选产生。

## 七、复试分数线和复试对象的确定

1、一志愿初试成绩达到以下分数线要求的考生可参加复试：

（1）财政学专业按照总分 352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7 分，单科（满分>100 分）71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2）行政管理专业按照总分 381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9 分，单科（满分>100 分）74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3）社会保障专业按照总分 375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9 分，单科（满分>100 分）74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4）土地资源管理专业按照总分 383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9 分，单科（满分>100 分）74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5）税务硕士按照总分 364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7 分、单科（满分>100 分）71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6）公共管理硕士（非全日制）按照总分 173 分，单科（满分 100 分）43 分、单科（满分>100 分）86 分的标准确定复试资格。

2、经学院确定符合我校调剂要求的考生。

3、复试考生应通过学校组织的资格审查、体检和政审。

## 八、复试内容与形式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三个部分。其中：

1、公共管理硕士复试总分为 150 分。其中，综合素质面试满分为 100 分；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为 50 分。

2、其他专业复试总分为 25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满分为 100 分；综合素质面试满分为 100 分；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为 50 分。

3、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三个部分的成绩总和为复试总成绩。公共管理硕士低于 90 分，其他专业复试总成绩低于 150 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合格线另行划定。

4、以高职高专、本科结业身份报考的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期间除参加本专业上述各项内容的复试外，还须参加两门本专业指定的业务课（本科主干课程）的加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难易程度应严格按本科教学大纲的要求掌握。专业课考试时间为 2 小时，考试形式为笔试，每门满分为 100 分，得分 60 分及以上者视为合格。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未参加同等学力加试考试考生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 九、复试成绩的分值构成

按初试成绩和复试总成绩 2:1 的比例计算考生总成绩。其中，初试总分为 500 分的专业，总成绩=初试成绩÷2.5+复试成绩÷2.5；初试总分为 300 分的专业，总成绩=初试成绩÷1.5+复试成绩÷1.5。

## 十、排序、录取

录取时按考生总成绩顺次录取（一志愿报考本专业考生与调剂录取本专业的考生分别排序）。复试结果及总成绩排序将由学院及时张榜公布。“少骨计划”考生单独排序确定录取资格。复试合格拟录取的非全日制（定向）考生，须与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一式叁份），并于 4 月 30 日前将培养协议交至学院 211 办公室备案。

## 十一、调剂

1. 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教育部、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当年公布的考生调剂基本条件方可获得调剂资格。

2. 我院不接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等专项计划考生调剂。

3. 一志愿生源不足的专业，非全日制专业允许按不超过缺额指标数×2 的系数确定可接收复试调剂资格人数。

4. 除非全日制专业接收非第一志愿为我校的上线考生调剂外，其他专业必须在报考我校且未被第一志愿录取的国家线之上的考生中调剂，并按照同一专业报名参加调剂考生

初试成绩高低排名的原则，确定调剂名单，并进行二次复试。

## 十二、录取

根据复试录取办法，综合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初试和复试成绩、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4年4月1日

##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仲芳

副组长：段远鸿、熊小刚

成 员：肖建华、伍 红、欧阳静、朱晓刚、但承龙

##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督查小组

组 长：段远鸿

副组长：谢丽华、杨道田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 4 月 1 日